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北區1樓)

承辦人：陳亭瑋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2323

傳真：02-27597731

電子信箱：wu748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士林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23日

發文字號：北市社助字第11530311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1012_本府府授社助字第1100139862號函、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一百十五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 (41409361_1153031173_1_ATTACH1.pdf、41409361_1153031173_1_ATTACH2.pdf、41409361_1153031173_1_ATTACH3.pdf)

主旨：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115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惠請轉知各需用單位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府110年10月12日府授社助字第1100139862號函及原住民族委員會114年11月3日原民綜字第1140049433號公告辦理。
- 二、本市原住民族身分者之代賑工得參照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年度歲時祭儀放假日期，檢附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等足資證明其族別之相關文件，依實際舉辦日擇3日，向需用單位辦理放假，且當日視為上工，以協助原住民代賑工安渡重要節日。
- 三、隨文檢附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之115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惠請轉知各需用單位比照前揭原則辦理，並請於代賑工放假當月之臨時工工作金清冊備註註記，俾利

士林區公所 1150126



BNAA1156002056



後續統計需用。

正本：臺北市各區公所

副本：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含附件）



裝

訂

線

